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20-052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亿帆医药	股票代码	0020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德崎	李蕾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锦绣大道与青龙潭路交叉口，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锦绣大道与青龙潭路交叉口，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551-62672019	0551-62652019	
电子信箱	xz@yifanyy.com	lilei@yifany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10,596,152.63	2,517,795,034.93	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8,367,181.88	485,436,473.03	4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0,857,042.13	432,252,493.15	6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7,308,939.13	111,520,655.05	57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40	4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40	4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3%	7.11%	2.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811,131,116.02	11,065,799,777.53	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89,907,006.96	7,499,564,466.16	9.2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程先锋	境内自然人	42.21%	521,196,307	390,897,230	质押	83,57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1%	24,829,260	0		
#上海韞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10,860,800	0		
深圳国调招商并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0,617,647	0		
安徽中安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中安健康养老服务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6%	10,617,647	0		
#黄小敏	境内自然人	0.81%	10,012,806	0		
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0,002,647	0		
#方铭	境内自然人	0.72%	8,892,85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7,629,012	0		
#郑珍	境内自然人	0.46%	5,728,059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5,656,49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韞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0,860,800 股，黄小敏先生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0,012,806 股，方铭先生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7,191,155 股，郑珍女士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891,259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初的新冠肺炎疫情让全人类的生命健康与安全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也对全球经济与社会稳定发展造成影响。面临这场突如其来的疫情，作为医药企业，一方面，公司积极通过向武汉等疫区捐赠涉疫药品和防疫物资，助力抗疫工作；另一方面，面对此疫情以及疫情过后可能相当长一段时期内对全球经济、对各个行业及对所有企业的稳定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始终坚持“整合、创新、国际化”的中长期发展战略，结合当下疫情，践行“不惧、不畏、不慌”精神，适时调整年度经营计划，聚焦公司主业，开源节流，不断谋求新形势下的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在全体亿帆医药人共同努力下，公司仍实现营业收入281,059.52万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扣非后股东净利润70,085.70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1.63%和62.14%，半年度营收规模与盈利水平均创下历史新高，逆势实现了企业经营规模的较快增长和盈利能力的大幅提升，也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半年度经营目标，上半年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恢复生产经营

2020年1月开始，新冠肺炎疫情在中国及其他国家蔓延。为有效抑制和控制疫情，各国政府均出台了一系列防控措施，公司积极配合当地政府要求，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并积极向有关部门申请早日复工复产。自2020年1月底开始，公司境内子公司陆续实现复工复产，海外子公司根据疫情发展情况，适时调整作息时间，采取现场作业和居家办公相结合的方式有序复工复产。随着国内疫情的稳定向好，自第二季度开始，公司国内业务基本恢复至正常水平，海外业务也陆续恢复至正常水平。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不同国家、地区出台的

疫情管控措施和隔离措施，采取了合理的防控措施、工作方式及关爱方式，保障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安全有序开展，为公司上半年经营业绩的取得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聚焦主业，努力提升经营业绩

1、抓住机遇，原料药业务再创佳绩

报告期内，国内养殖行业对饲料的需求因受非洲猪瘟、禽流感等持续影响仍未得到全面恢复，公司维生素B5等原料药业务仍面临较大压力；而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导致短期产能无法得到及时恢复，物流运输受限，公司原料药业务压力倍增。面临这一严峻形势，公司充分利用深耕维生素领域过20年的经验优势，并借鉴2003年非典期间的经验教训，审慎研判新冠肺炎疫情趋势，准确预判海外疫情的发展态势，一方面充分利用海外仓库的备货资源优势，利用长期合作的核心客户资源，打消客户的恐慌；另一方面在国内积极复工复产，实现产能快速恢复，利用空运等物流方式，积极保证产品供应。

报告期，公司准确研判疫情发展态势并把握国内外疫情集中爆发的时间差，在不确定的竞争环境中实现了原料药（维生素）业务新的突破，实现营业收入113,587.71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54.72%，经营成果再创佳绩，为公司圆满完成上半年经营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2、竭力减少国内疫情对药品制剂业务的影响

2020年上半年，亿帆国药事业部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努力降低疫情对事业部业务的不利影响，积极组织各境内子公司快速实现复工复产。

（1）报告期内，国内药品生产子公司，着力优化生产计划，灵活调整人员结构，加强供应链管理，力求“降本增效”，全面落实各项生产供应保障。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137个品种再注册工作，并取得了112个生产批件。独家妇科医保产品坤宁颗粒成功完成从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宿州亿帆的技术转让，并获得国家药监局核准的药品再注册批件。

（3）报告期内，全力贯彻531核心产品培育计划的省总责任制。复方银花解毒颗粒、麻岑消咳颗粒、小儿青翘颗粒等产品成功入选包括安徽、四川、山东、辽宁、海南等多个省份新冠肺炎中医药防控技术指南或专家共识，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开展学术推广活动，为后期的市场推广及产品持续上量打下了良好基础。

3、不降反升，新成立的小分子事业部不负使命

亿帆小分子事业部是以亿帆制药为主体，整合亿帆研究院、西藏恩海、进口产品销售事业部及国内外的小分子相关业务新成立的事业部，承载着公司未来在小分子制剂领域的高端制造使命。通过近半年的整合与规划，公司小分子药品制剂业务已初步具有加速、提档、润

滑与落地的发力能力。

(1) 报告期内，在原有建成5条生产线的基础上，亿帆制药又新建1条生产线，并取得了重组人胰岛素在中国境内的分包装生产批件，实现上市销售。

(2) 报告期内，亿帆制药完成了盐酸氨溴索注射液、普乐沙福注射液等6个产品的稳定性考察，完成了重拉考沙胺注射液、氯法拉滨注射液等3个产品的工程批生产。

(3) 归属小分子业务的纯学术推广的专业营销团队得到进一步加强与壮大。报告期内，公司复方黄黛片等血液肿瘤产品，重组人胰岛素系列产品、注射用更昔洛韦、乳果糖口服溶液及注射用生长激素等进口产品的销售，尽管受到疫情影响，但仍实现逆势增长。

报告期内，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境内医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7,732.24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12.50%。

4、在研创新生物药研发取得阶段性进展，海外制剂业务同比实现增长

(1)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研大分子生物药研发取得了阶段性进展。F-627在中国III期临床试验及在美国和欧洲开展的第二个国际III期临床试验均达到了预设评价标准，完成了F-627作为新药开发的关键里程碑事件，公司作为首家中国企业自主研发生物新药完成了全球III期临床试验，也将有可能成为首家向美国和欧洲递交生物新药上市申请（BLA）的中国企业；

(2) 报告期内，F-652作为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在研全球首创（1类创新）生物药，在抗中重度组织炎症、修复器官损伤等方面具有突出的疗效，已在GVHD、酒精性肝炎等多个临床适应症上表现出很高的开发潜力。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收到美国FDA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的书面批准函件，同意在豁免I期临床试验的前提下，开展F-652新增适应症的II期药物临床试验，目前正按计划有序开展临床试验。

(3) 报告期内，公司三代胰岛素类似物研发进展顺利，赖脯胰岛素等部分产品已完成临床批次生产。

(4) 自2020年3月开始，新冠肺炎疫情在意大利、新加坡及美国等公司海外子公司所在地蔓延，对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也造成不同程度影响。海外子公司一方面积极采取措施，尽快复工复产或居家办公，竭力减少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另一方面，积极在特定时期内寻找机遇。报告期内，意大利子公司生产的咪达唑仑和万古霉素等产品，因与疫情相关，同比增长明显，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保障了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通过前期市场的精耕细作，新加坡子公司赛臻公司销售的重组人胰岛素、生长激素、择泰等产品受疫情影响不大，在部分国家或区域也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报告期内，公司海外药品制剂业务整体实现营

业收入29,739.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1.93%。

（三）强化风险意识，提高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面临着全球疫情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叠加冲击与交织影响，更让更多企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思考如何强化企业风险防范意识，提升企业应对风险的能力。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统筹协调并积极排除环境因素干扰，以“不惧、不畏、不慌”的精神从容应对，适时调整年度经营计划，聚焦公司主业，开源节流，强抓风险控制和运营管理，不仅实现了公司生产与运营的稳定和高效，也推动了重点在研产品的研发目标如期实现。公司将继续以“整合、创新、国际化”为中长期战略目标，凭借其自身产业资源和网络，积极践行转型升级，探索多元化跨境合作机会，助力公司保持发展活力和核心竞争优势，构建安全的风险保障体系。

（四）强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1、报告期内，公司以预算管理和人工成本为基础，量化人员增效计划和人力投入产出比，推动各事业部薪酬数据EHR系统建设，通过“最美亿帆人”事迹展播，辅以股权激励等措施，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夯实公司经营管理队伍。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建设，重点抓财务与经营相结合的深入分析，以研究型财务作为工作标准，通过全面预算在各事业部的积极响应下，对投资管理、资金管理、税收筹划做好部署工作，完善财务管理架构向专业型、职能型逐步迈进；在境内外控股子公司之间开展了跨境资金的余缺调度，实现了境内外跨境资金池建设；并基于公司全球资金管理工作中的实际需求，初步搭建了全球资金账户的可视系统。

3、报告期内，公司以全局共享应用、垂直管控应用、业务运营应用和基础支撑平台为出发点，更新与优化协同办公系统、EHR系统、邮箱和视频会议系统等，部署“智慧云”，以高效的业务流程+信息化管理手段进一步促进营运效率的提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69,129,058.19 元，调减预收款项 69,129,058.19 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020年度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要求，自 2020 年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	-------------------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